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保健食品产品技术要求

国食健注G20170904

利兰®钙锌铁粉

【原料】 乳酸钙、焦磷酸铁、葡萄糖酸锌

【辅料】 白砂糖

【生产工艺】 本品经粉碎、过筛、混合、分装、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。

【直接接触产品包装材料种类、名称及标准】 复合食品包装袋应符合GB 9683《复合食品包装袋卫生标准》。

【感官要求】 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
色泽	类白色
滋味、气味	具本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， 无异味
性状	均匀一致粉末状，无结块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

【鉴别】 无

【理化指标】 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灰分，%	≤35	GB 5009.4
铅（以Pb计），mg/kg	≤2.0	GB 5009.12
总砷(以As计)，mg/kg	≤1.0	GB 5009.11
总汞(以Hg计)，mg/kg	≤0.3	GB 5009.17

【微生物指标】 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菌落总数，CFU/g	≤30000	GB 4789.2
大肠菌群，MPN/g	≤0.92	GB 4789.3 MPN计数法
霉菌和酵母，CFU/g	≤50	GB 4789.15
金黄色葡萄球菌	≤0/25g	GB 4789.10
沙门氏菌	≤0/25g	GB 4789.4

【功效成分含量测定】 应符合表4的规定。

表4 功效成分含量测定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铁（以Fe计），mg/100g	62.5～250	GB 5009.90
锌（以Zn计），mg/100g	62.5～250	GB/T 5009.14
钙（以Ca计），g/100g	3.2～12.5	GB 5009.92中“第二法 EDTA滴定法”

【装量或重量差异指标/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指标】 净含量为4.0g/袋，允许负偏差为9%。

【原辅料质量要求】

1. 乳酸钙：符合GB 1886.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 乳酸钙》的规定。
2. 葡萄糖酸锌：符合GB 882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葡萄糖酸锌》的规定。
3. 焦磷酸铁：符合GB 1903.16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营养强化剂 焦磷酸铁》的规定。
4. 白砂糖：符合GB 317《白砂糖》的规定。

确认打印

显示Office编辑区

返回上一页修改